

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众分公司改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众分公司

二〇二五年三月



目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2
2.2.1 网络	2
2.2.2 其他	4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4
3.2.1 网络	4
3.2.2 报纸	7
3.2.3 张贴	8
3.2.4 其他	12
3.3 查阅情况	12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2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2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2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2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2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2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2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3
6.2 公开方式	13
6.2.1 网络	13
6.2.2 其他	14
7. 其他	14
8. 诚信承诺	15
9. 附件	15

1. 概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在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过程中，建设单位应当依照规定，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征求公众意见。建设单位可以采取以下一种或者多种方式公布信息公告：

- ① 通过网络平台公开；
- ② 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
- ③ 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

依照上述信息发布要求，结合本项目自身特点及项目周围的环境情况，本次公众参与采用网络发布公示信息、登报公示、现场张贴公告等形式，开展公众参与调查。

目前，本项目的公众参与进行三个阶段的公示：

（1）第一阶段：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时间于2024年4月3日开始。建设单位确定评价单位并签订委托书后7个工作日内，在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以公告的形式，告知本项目的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和评价机构的名称、联系方式等，向广大公众征求意见。

（2）第二阶段：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时间为2025年1月15日至2025年1月27日，共10个工作日。在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在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公示，同时在项目所在地及附近居民区张贴公告，并于2025年1月20日、2025年1月21日在《中山日报》上公示二次。

（3）第三阶段：报批前公示，公示时间于2025年3月12日开始。在环评报告报批前，在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对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涉商业秘密部分除外）和公众参与说明进行公示。

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分别在环评信息公告上公布了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联系方式，并设专人负责受理公众意见。三次公示阶段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任何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于2024年4月3日在“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

境部令 第 4 号)的要求,即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并签订委托书后 7 个工作日内,首次公示向公众公告下列信息:

- (一) 建设项目情况概况;
- (二) 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 (三)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四) 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在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公示,可便于公众了解本项目情况并对本项目公开信息进行浏览及提出意见。

(2) 网络公示时间、网址及截图

2024 年 4 月 3 日在“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https://www.zsshky.com/html/nav_list_content.html?articleId=ee342f5218e5487699a448a9e9d93e88)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截图如图 2-1 所示。



图 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公示截图

2.2.2 其他

无其他内容。

2.3 公众意见情况

第一次信息公开媒体公示未收到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建设单位通过网络平台、报纸、现场张贴公告等方式进行了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公示时限为2025年1月15日至2025年1月27日（共10个工作日）。

征求意见稿公示的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情况概述；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涉及商业机密部分除外）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联系环评单位与建设单位获取或自行下载（网址：https://www.zsshky.com/html/nav_list_content.html?articleId=d673004079324197a5486a650d41daab）。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的主要内容和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的相关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1）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在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公示，可便于公众了解本项目情况并对本项目公开信息进行浏览及提出意见。

（2）网络公示时间、网址及截图

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至 2025 年 1 月 27 日在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https://www.zsshky.com/html/nav_list_content.html?articleId=d673004079324197a5486a650d41daab）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并在同一页面设置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下载链接，方便公众下载查看和提出意见。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详见图 3-1。



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众分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公众参与第二次公告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的有关规定，对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众分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内容、评价结论等进行第二次公告，以便征求广大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公告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况

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众分公司位于中山市民众街道沙仔村路新街5号，拟在已建厂区内进行改扩建，改扩建后全厂产品品种为硬脂酸锂、硬脂酸钙、无毒稳定剂、异辛酸盐、抗滴落剂、硬脂酸锂、费托蜡、木塑助剂、预混剂。

二、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

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主要污染源有：①工艺废气、给煤废气、粉静密封点废气、天然气导热炉废气、厨房油烟、交通道路运输废气等；②生活污水、生产工艺废水、纯水制备浓水、喷淋塔废水等；③各类装卸设备及运输噪声；④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等，该项目各种污染物能做到有效治理，均可实现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三、建设项目预防或减缓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有关工程资料，通过初步工程分析，建设项目拟采取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等污染防治措施及预期防治效果如下：

1、废水处理：本项目废水主要包括生活污水、生产工艺废水、纯水制备浓水、喷淋塔废水等，本项目改扩建后生活污水经管网进入中山海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生产废水经厂内收集池收集后经管网进入中山海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2、废气治理：粉尘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旋风过滤器处理达标后排放；有机废气收集后经喷淋+除臭+活性炭吸附处理达标后排放；导热炉废气高空排放；油烟废气经高效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达标后排放；汽车尾气无组织排放，正常排放情况下，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对环境敏感点的影响不大。

3、噪声治理：对高噪声源作减振、隔声等治理措施，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4、固体废物：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固体废物交由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危险废物委托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建设单位应加大对固废的管理和利用力度，避免或减小二次污染。

四、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众分公司改扩建项目位于中山市民众街道沙仔村路新街5号，项目选址符合国家、省、市相关的环保法律法规、政策要求，项目不占用基本农田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用地，符合中山市民众街道相关的环境保护规划，建设项目也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本报告书中所提出的环保措施，同时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并加强清洁生产管理，杜绝污染事故，做好环境风险防范，从生态环境保护的角度来看，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五、公众查询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方式

1、网络链接的查阅方式：

☞【征求意见稿】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众分公司改扩建项目20250115.pdf

2、纸质报告书的查阅方式

向以下单位或联系人咨询：

（1）环评单位：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伍工 电话：0760-88820494 传真：0760-8880813

联系地址：中山市东区康华东路23号明远大厦6楼 接待时间：8:30~12:00；14:30~17:30

（2）建设单位：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众分公司

联系人：董工 电话：0760-85705767

联系地址：中山市民众街道沙仔村路新街5号 接待时间：8:30~12:00；14:30~17:30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范围：受本项目直接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以及关注该项目的单位和个人。

主要事项：①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众分公司改扩建项目内容的意见和建议；②对本报告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的意见和建议；③对本报告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意见。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众分公司改扩建项目公众意见表.docx

七、征求意见的具体形式及起止时间

（1）公众提出意见的期限：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有效。

（2）公众反映意见的主要方式：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环评单位及建设单位，反映与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

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众分公司
2025年1月15日

图 3-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建设单位在《中山日报》上登报进行征求意见稿的公示，《中山日报》1957 年创刊，1961 年停刊，1992 年 8 月 28 日复刊《中山报》，1996 年元旦改为《中山日报》，是中共中山市委机关报。《中山日报》从 2006 年起全面实行自办发行，2006 年，日均发行量为 10 万份，系中山日报报业集团旗下最主力成员报。报道内容立足中山，面向国内外，突出中山特色，关注民生，贴近社会，亲近读者。通过《中山日报》对项目征求意见稿的登报公示，可以更快更广地将项目信息传播给群众，更加广泛地听取采纳群众意见。

(2) 报纸名称、日期及照片

项目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在《中山日报》首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在《中山日报》再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具体见下图。



图 3-2 中山日报 2025 年 1 月 20 日公示截图



图 3-3 中山日报 2025 年 1 月 21 日公示截图

3.2.3 张贴

(1) 张贴区域选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张贴在新平村、沙仔村公告栏以及厂区门口。公示张贴在显眼位置，方便群众阅读；新平村、沙仔村公告栏为周边居民和职工了解周边信息主要地点之一，附近居民区为项目较近的保护目标，在该处进行张贴公告可让更多群众了解本项目情况，让群众更加方便地对公示进行阅读。

(2) 张贴的时间、地点及照片

项目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至 2025 年 1 月 27 日持续 10 个工作日在新平村、沙仔村公告栏以及厂区门口张贴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公示张贴照片具体见下图。



图 3-4 新平村征求意见稿公示现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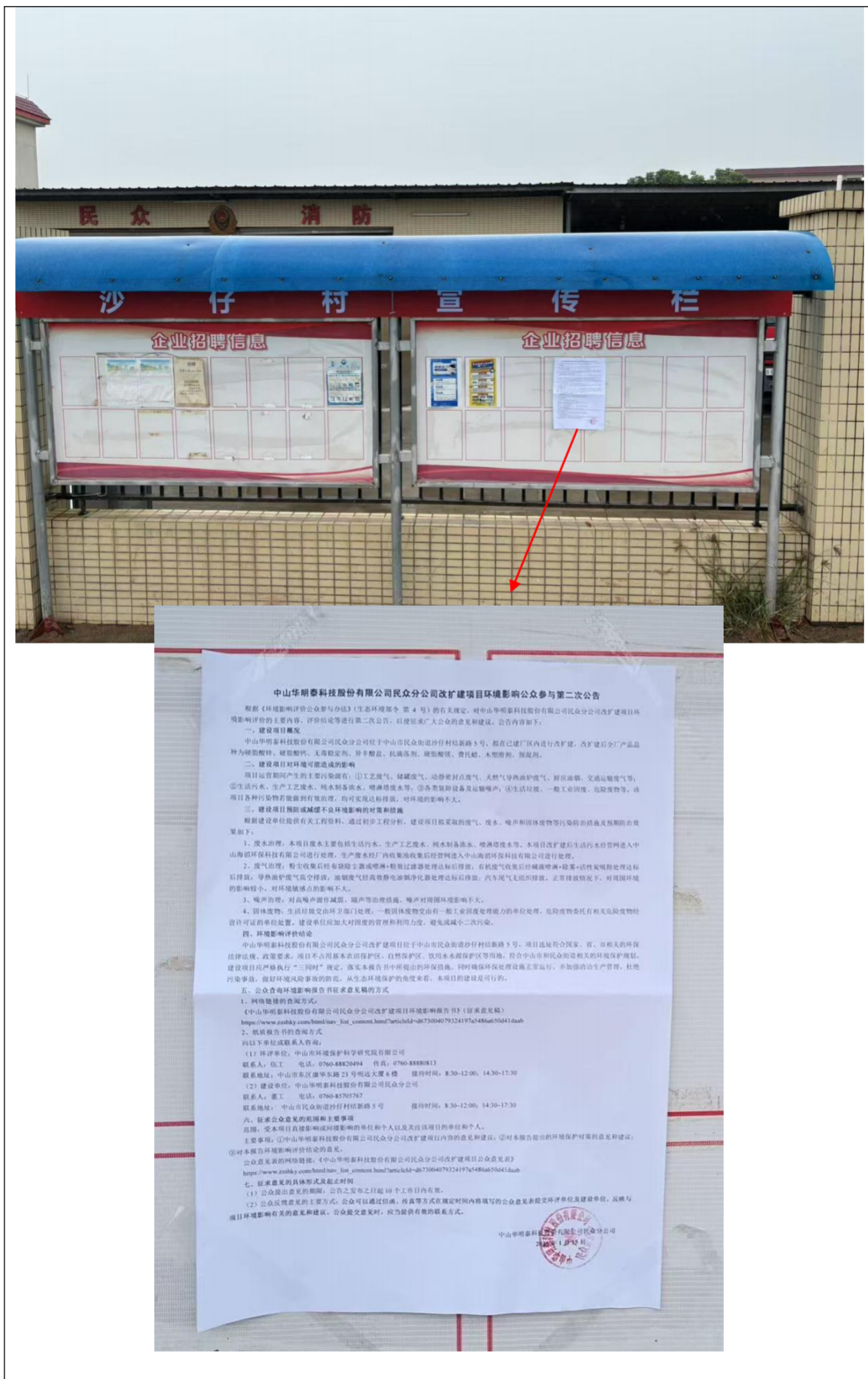


图 3-5 沙仔村征求意见稿公示现场照片



图 3-9 建设项目厂区门口征求意见稿公示现场照片

3.2.4 其他

无其他内容。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获取征求意见稿。或网上自行下载（https://www.zsshky.com/html/nav_list_content.html?articleId=d673004079324197a5486a650d41daab），公众可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并通过邮件、信函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公众意见表可网上自行下载，链接如下：https://www.zsshky.com/html/nav_list_content.html?articleId=d673004079324197a5486a650d41daab。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同时通过网站、报纸和张贴的方式征求公众意见，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在本项目的“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和“报批前公示”阶段，建设单位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建设单位在三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建设单位在三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完成后、向中山市生态环境局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在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网址 <https://www.wanhanzhiyao.com/192.html>）公开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涉及商业机密部分除外）和公众参与说明。

报批前公示内容如下：

（1）建设项目概况；

（2）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涉及商业机密部分除外）、公众参与说明的网络连接。

本项目报批前公开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要求。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1）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在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公示，可便于公众了解本项目情况并对本项目公开信息进行浏览及提出意见。

（2）网络公开时间、网址及截图

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在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网址 https://zsshky.com/html/nav_list_content.html?articleId=e0538978bdd9400aa69823efd903bc24）中公开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涉及商业机密部分除外）和公众参与说明。

报批前网络公示截图详见下图。



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众分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信息公开

首页 > 环境公示 > 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众分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信息公开

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众分公司改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信息公开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的要求，现将《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众分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涉及商业机密的除外）及《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众分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进行公示，以接受公众的监督。

联系方式：

（1）建设单位：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众分公司

联系人：董工 电话：0760-85705767

联系地址：中山市民众街道沙仔村结新路5号

（2）环评单位：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伍工 电话：0760-88820494

联系地址：中山市东区康华东路23号明远大厦

附件：

【报批前公示】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众分公司改扩建项目.pdf

【公众说明-报批前公示】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众分公司改扩建项目公众参与说明.pdf

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众分公司

2025年3月12日

图 6-1 项目报批前信息公开

6.2.2 其他

无其他内容。

7. 其他

建设单位已将各阶段信息公开文件进行了电子版和纸质版存档，具体如下：

- (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文件电子版、纸质版；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络截图电子版、彩印纸质版、网址信息；
- (3) 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文件电子版、纸质版；
- (4) 征求意见稿网络截图电子版、彩印纸质版、网址信息；
- (5) 征求意见稿公开当日报纸；
- (6) 《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众分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电子版、纸质报告；
- (7) 《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众分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涉及商业机密部分除外）；
- (8) 报批前公示网络截图电子版、彩印纸质版、网址信息等。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要求，在《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众分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众分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众分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众分公司

承诺时间：2025年3月3日



9. 附件

无其他需要提交的附件。

